

臺中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1030527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請逐項覈實填列；除評估內容有可能跳答外，其餘部分皆應完整填答。

填表日期：107 年 12 月 20 日

填表人姓名：蔡武芳	職稱：教師兼總務主任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4)24371924 e-mail：tititakimo@tc.edu.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請說明：_____		
壹、計畫名稱	北屯區廸子地區新設學校工程	
貳、主辦機關	北屯區廸子國小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利、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公共建設(或工程)		V
3-9 其他：_____ (請填寫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現況評析

項目	說明	備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 與需求概述	<p>北屯區廸子里近幾年來因為74號快速道路及附近重劃區建設完成，交通便利、綠地多，生活機能也便利，吸引許多年輕夫妻購屋、設籍，使本區成為臺中市人口成長最快的地區，鄰近國小也因招生滿額校地不足，無法容納日後新進學生人口，臺中市政府因此選定此處新設小學。</p> <p>本計畫目前已完成規劃設計並發包，預定於109學年度開始招生，屆時將可解決廸子地區因都市計畫人口遽增而無法就近入學之需求，預估第一年招生12班，將以打造一棟兼具人文藝術與現代科技美感之綠建築，以培育出優秀傑出的國家社會棟樑為目標。</p>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 性別統計與性 別分析	依教育部統計處資料顯示，臺灣地區教職員在 106 學年度男女比例約為 1：2，臺中	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p>市教職員男女比例則約為 2:5，而臺中市學童男女比例約為 11:10。另外參與本計畫之主管與同仁男女比率為 3:1，目前本計畫已諮詢之學者專家男女比例為 1:2，未來當地社區居民使用校園設施的男女比例預估為 3:4。</p> <p>由上述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分析資料推論如下：1. 本新建工程計畫中空間使用男女性人數大致相當，故應特別注意平衡滿足不同性別之空間使用需求。2. 參與本計畫的主管與同仁男女比率與參與的學者專家比率狀況可再平衡其組成之性別比例至相近，以使所取得資訊不致有性別落差現象。</p>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p>依前述統計分析資料，校內學童與教職員使用本計畫空間，男性稍多，而預估課後社區使用校園設施則女性稍多，在使用人群約略相當，且廊子里區域人口近年增加快速，加以考量男女如廁次數與時間不同，宜依相關建築法規第 37 條有關男女人數相關廁所間數需求規範，及建築法規第 97 條規範，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建議未來空間規劃設計或修正時需特別關注不同性別間之空間使用需求。</p>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 (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p>本計畫以符應廊子里地區快速增加的學齡人口就學需求而設立新學校，用途主要供教學活動為主，其所涉及之使用者包括學生、家長及社區民眾等不同族群，服務對象則廣及一般社區民眾及學校學習者與服務人員。</p> <p>本計畫空間在規劃設計時，至少以達到「建築法」第 97 條「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及「建築技術規則」第二章給水排水系統與衛生設備第 37 條之規定辦理等相關規定為標準。其中有關於廁所之規劃設計，以預估未來就學人數及社區民眾使用人口數，合理考量與配置男女廁數量比例，打造性別友善之性別廁所為目標；在親子廁所部分，預計規畫於前棟鄰近操場之廁所間，方便利用課後時間運動之民眾使用。另外有關於哺(集)乳空間之建置以提供本校女生教職員工舒適便利的空間為原則，建議可以在後棟健康中心內增設哺(集)乳空間專區。</p>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	<p>本計畫在研擬、決策過程中諮詢專家學者並參與校園規畫與說明會者共計 18 人，男女比例為 2:1，在發展、執行過程之工作小組及評選委員參與人員共計 6 人，男女比例為 2:1。本案在參與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時均注重以確保任一性別參與比例皆不低於三分之一為原則。</p>	

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	--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8，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

評 估 指 標	評 定 (勾選)		說 明 (請說明評定為「是」或「否」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校舍為全校師生及社區為使用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校舍為全校師生及社區為使用對象，無性別偏見。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存有預防或消除性別偏見、縮小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p>本案之規劃設計以考量全體使用者便利及合理性、安全性為原則。後續實際辦理建築規劃設計及施工時，將特別注意以下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別規畫於南棟右側及北棟左側的廁所均以滿足男女性別不同使用者需求為前題之考量下設置，南棟並加設無障礙廁所及道通往操場方向之無障礙坡道。廁所使用男女廁設置比例以依據「建築法」97條及「建築技術規則」第二章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2. 依據「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規定，公共區域應設置合格哺乳室，本案將於工程會議中建議於健康中心等適當場所增設哺乳室。 3. 依規定工程設計計畫應注意教室空間無死角動線、視野通透性及安全照明，警示、求救設備等，本案規劃設計中均兼顧需求。另外於操場及庭園等校園空間規劃及設施也同時重視公平照顧兩性之不同需求。 	<p>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p>
--	---	---	---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評估指標	說明	備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在性別友善空間考量上，應兼顧相關設施是否公平照顧兩性需求，如合理男女廁比例、哺乳室建置、強化照明、無障礙動線、消除空間死角等等；操場、球場及其它活動空間、庭園等校園空間規劃與設施是否符合法規要求。本計畫於現階段編列經費以整體計畫為考量，辦理預算配置編列。在後續執行建築、景觀與展示之規劃設計及施工時，以法規為最低要求，詳實調查及評估使用者屬性並合理配置與營造性別友善空間。詳實經費細項之使用以實際規劃設計結果編列。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為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需求，本計畫規畫以營造舒適合宜的性別友善空間為原則，以顧及不同性別者在空間上的需求，於未來實際進行建築、景觀與展示空間規劃設計時，進行目標使用者的性別需求分析，必要時則辦理潛在使用者參與設計，並以法規規定為最低要求，合理考量與配置性別空間與設施。其中包括合理配置男女廁比例與位置、夜間及戶外照明設施，消除空間死角等。另外設置哺乳空間、規劃無障礙設施等性別友善策略，以符應不同性別之需求。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空間設置設立指標系統供使用者查詢。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計畫以全體未來使用者為受益對象，整體無特別針對任何性別有差別考量。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效益評估

評估指標	說明	備註
------	----	----

<p>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p>	<p>本計畫之校舍空間配置以憲法第七條以及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第六項、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等性別主流化政策為依據，於空間規劃設計時，落實營造性別友善空間目標。本計畫中特別重視照明、無障礙設施環境、消除空間死角、哺乳室、親子廁所及合理數量男女廁比例等措施務必符合「性別平等綱領」環境、能源與科技篇所強調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規劃與設計。</p> <p>另外計畫中設定諮詢或決策者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則符合 CEDAW 第 7 條有關保證婦女與男子平等參與政府政策制定的權利之理念。</p>	<p>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p>
<p>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本校新建校舍規劃及配置案屬<u>公共工程建設部分</u>，皆考量不同性別於空間上的使用需求，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另外，執行本計畫期間成立之籌備小組成員，也將注意性別參與比例的平衡性，以提升不同性別參與園區規劃設計及營運管理之機會。</p> <p>為考量攜帶幼兒者不一定為女性，本計畫於設置親子廁所及育嬰室等設施時，將以獨立式無性別空間方式規劃，以提供男性帶小孩如廁、餵奶之需求，消除刻板印象之效果。</p>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本計畫除提供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外，並於課後能開放提供社區民眾使用。本校舍規劃及配置案屬<u>公共工程建設部分</u>，將致力滿足不同性別於空間上的使用需求，並至少達成法規要求，以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本計畫在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上，有關於男女廁設置比例以符合「建築法」97 條及「建築技術規則」第二章規定為原則，廁所工程總間數採男女廁 1 比 2 規劃，北棟設計則達男女廁 1 比 3 比例設置；哺乳室設置依「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規定辦理；親子廁所之設置則以落實性別平等及建立婦幼親善環境為原則。另外廁所裝設緊急求助鈴，並於各平面活動範圍內適度增設無障礙設施，以強化成為友善校園空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請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後，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由填表人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玖、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7 年 12 月 24 日至 108 年 01 月 02 日		
9-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蔡美輝/助理教授/中臺科技大學/社會心理學、人際關係與溝通、性平教育、研究方法		
9-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 <input type="checkbox"/>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無 <input type="checkbox"/>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p>	<p><input type="checkbox"/>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無</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無</p>
9-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無關</p> <p>(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p>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本案因北屯區廍子地區為新興發展區域，吸引大量新婚年輕夫婦移入，導致學齡人口遽增；廍子地區自 103 年至 105 年之 0-12 歲學齡人口已成長 800 人，而未來北屯區更是本市人口穩定成長之行政區，造成鄰近軍功及建功國小就學人數持續增加，兩校學生數皆幾達飽和，為緩解兩校之教學壓力及保障學生就學及學習權利，故有新設學校之必要。因人口遽增，空間環境已具都市雛型，但廍子地區目前仍極度欠缺文教相關設施，若能及時新設學校，將有助於當地穩定發展。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p>參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本案)先期作業計畫書、(本案)建築圖、(本案)廍子地區新設學校工程案(都審報告書定稿本)及本案負責機關人員所填寫之臺中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資料為評估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除於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述及性別平等相關規劃作為外，其餘相關作業文件並未研訂性別目標。 2. 審視建築圖及學校工程案都審報告書資料，本案建築空間規劃依據相關建築技術規定設置符合或優於法規規定之男女廁所比例、無障礙廁所、及其他無障礙設施、動線等。整體

	<p>校園景觀規劃為開放式建築，空間通透，採光佳。</p> <p>3. 依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資料顯示，基於「公共場所母乳哺育條例」規定、本案學校教職員工人數及年齡發展階段育嬰需求的推估及社區居民使用校園女多於男的現象，本案將於健康中心增置哺(集)乳室等性別友善空間。</p> <p>4. 除上述法規規定之設施外，就性別評估而言，應加強性別關懷的廣度，原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也再強調「將於操場及庭園等校園空間及設施規劃中公平照顧兩性不同特性與需求」，惟內容未臻具體。因本案分 4 年規劃與執行，建請具體填寫執行策略、規劃期程；並注意性別參與比例的均衡性，邀請具性別意識相關人員參與討論空間景觀、操場、遊具等設施如何公平照顧不同性別的需求。</p>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合宜，惟建議未來進行具體校園、操場及遊憩空間及設施規劃時，可邀請不同性別且具性別意識相關人員提供意見，參與校園規劃。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合宜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p>1. 本案已規劃設置獨立式無障礙廁所，建議可擴充為多功能廁所，依樓層使用特性兼納無障礙、無性別及親子廁所等功能；內部空間除馬桶、男性小便斗外，尚需考量輪椅迴旋或嬰兒車空間及尿布檯等設備，並請適當標示，以利辨識。</p> <p>2. 依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及建築技術規則第 170 條規定，至少需設置一處廁所盥洗室(都市審議計畫報告書 3-15 頁)。應考量女性教職員和學牛生理期之衛生處理空間，建請應於女用廁所、多功能廁所或健康中心內，設置一間具沖洗設備的衛浴間。</p> <p>3. 南棟建築女廁在走道最底，一樓旁雖有諮詢室、二樓旁臨儲藏室，人員由此通道進出；三樓女廁旁為教室，並無通道。在空間死角問題上，應注意安全性，建議應加強空間照明及緊急事故時通報求救系統的規劃。</p> <p>4. 廁所內部男生小便斗之間應置擋擋以保持私密性、廁所內間應置平台或掛勾方便置物；設置衛生紙或衛生棉販賣機及整容鏡等設施。</p> <p>5. 地下停車場亦兼具防災避難空間使用，法規雖無設置的規範，但請考量是否需設置廁所等相關設備？</p> <p>6. 一期工程空間規劃(見都審報告書 P3-15)有戶外運動區，包含運動場一座、籃球場 2 座、遊戲區及遊戲器材區等景觀、操場、庭園遊憩空間、遊具設施等校園空間及設施規劃，但內容未臻具體。為求公平照顧不同性別學童之特性與需求，建請注意學童從事不同強度運動的偏好，上述場地的規劃應多樣化，並提供多元使用功能；除大肌肉的訓練場所，亦有</p>

	<p>練習小肌肉的設施，靜態休憩場所等。本案分 4 年規劃與執行，建議具體填寫執行策略、規劃期程，並注意性別參與比例的衡平性，定期邀請不同性別且具性別意識相關人員參與提供意見。</p> <p>7. 本案設有圖書室，圖書資料採購時，亦請包含具性別主流之圖書資料增加學童接處性別教育的機會。</p> <p>8. 本案計畫將設立指標系統供使用者查詢，因應校園公共化，考量社區民眾使用的友善性，校園入口、各大樓及廁所宜設立完善空間指標的告示牌，以顧及使用者取得訊息的便利性。</p> <p>9. 參酌都審報告書校園照明配置計畫，校園照明主要地點為校園主要出入口及停車場區，主要為掛壁式 LED 投射燈(共 8 盞)及景觀路燈(共 5 盞)，燈光照明時段為 PM6:00-AM0:00，並依時段調整亮度，因校園空間開放給社區居民使用，故請考量夜間開放時間，操場及建物中庭空間照明是否足夠，以提高安全性。</p>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落實法規規範、符合當前性別主流化發展趨勢，注意受益人特性及公平取得資源的機會，計畫大方向或設施等有營造不同性別平等對待的環境及增加性別平等教育的機會。
9-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p>1. 本案例除於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述及性別平等相關規劃作為外，計畫書及都審報告書中並無專節提及本案相關之性別目標。依國發會「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計畫編審要點」104 年 7 月修訂版，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並視計畫內容所涉之性別影響層面，訂定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p> <p>2. 考量使用者性別比例，整體建物空間規劃依據相關建築技術規定設置符合或優於法規規定之男女廁所比例及位置、無障礙廁所、及其它無障礙設施、動線等，並將於健康中心增置哺(集)乳室。整體校園景觀規劃為開放式建築，空間通透，採光佳，具性別友善及安全性等空間考量。</p> <p>3.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中再強調「將於操場及庭園等校園空間及設施規劃中公平照顧兩性不同特性與需求」，內容雖未臻具體，但強烈呈現公平照顧不同性別特質需求的目標。</p> <p>4. 建請定期檢視不同性別影響計畫資源之分配，並以性別觀點納入本計畫後續方案制訂、合理編列預算、適當合理資源配置，進而促進性別平等的目標。</p>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案從 106 年度至 109 年度分 4 年規劃與執行，建議應就相關細節定期邀請不同性別且具性別意識相關人員參與討論，提供意見，並注意性別參與比例的衡平性，及早規劃以因應預算及各階段工程施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蔡美輝 108.1.2

* 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8。

* 如徵詢 1 位以上專家學者，請將本表自行延伸。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本案於校園空間及設施規劃時即重視公平照顧不同性別特質與需求之基本原則，未來在工程執行之相關會議中仍將採蔡教授之建議定期檢視不同性別影響計畫資源之分配是否合宜，且以性別觀點納入本計畫後續方案之制訂，於後續擴充經費之編列預算中注意適當合理之資源配置，以促進性別平等的目標。
-----------------------	--

<p>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p>	<p>1. 依蔡教授建議將規劃之獨立式無障礙廁所擴充為多功能廁所，兼納無障礙、無性別及親子廁所等功能；內部空間合併考量輪椅迴旋或嬰兒車空間及尿布檯等設備，且適當標示以利辨識。</p> <p>2. 依建議於女用廁所或多功能廁所等適當地點增設女性教職員和女學生專用之沖洗設備的衛浴間。</p> <p>3. 依建議於南棟建築各層樓女廁走道底加強空間照明及緊急事故時通報求救系統的規劃。</p> <p>4. 廁所內男生小便斗之間置擗擺、內間置平台或掛勾及地下停車場兼具防災避難空間使用是否需設置廁所等將視經費許可於工程會議中商議是否調整。</p> <p>5. 為求公平照顧不同性別學童之特性與需求，戶外運動區設備設置應注意學童從事不同強度運動的偏好；提供多樣化且多元使用功能將是本案執行時需再次檢視規劃期程的重點，同時也會注意性別參與比例的衡平性，必要時邀請不同性別且具性別意識相關人員參與提供意見。</p> <p>6. 參採蔡教授建議，圖書室資料採購包含具性別主流之圖書資料增加學童接處性別教育的機會；校園入口及各大樓與廁所設立完善空間指標的告示牌以便利使用者取得訊息；另外夜間開放時間，也會留意操場及建物中庭空間照明是否足夠以提高安全性。</p>
<p>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p>	<p>無。</p>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108 年 1 月 2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 免填；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承辦：



主任：



校長：

